

关于组织开设 2019-2020 学年第二学期示范课、公开课的通知

各系部（二级学院）：

为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质量，发挥优秀教师示范引领的作用，帮助广大教师提升在线教学水平。现将 2019-2020 学年第二学期示范课、公开课组织开展的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形式

因考虑到疫情防控期间的特殊情况，对于 2020 年度系部（二级学院）绩效考核指标体系教中“教学督导考核——开设示范课与公开课”的要求，本学期，系部（二级学院）可只开设 1 次示范课，在 15 周前完成，系部（二级学院）可根据自身实际，以实施效果为重点考量，并可在以下两种形式中任选其一进行开设：

①开设 1 次听、评结合的**在线示范课**；

②组织 1 次以提升在线教学设计与实施为主题的**讲座与研讨**（要求系部（二级学院）指定 1 名老师主讲，其他教师参与研讨）。

二、计划报送方式

1. 报送方式：在 OA 流程“教学质量监控处”——“示范课安排管理”里提交计划。

①在线示范课：按原方式填写，在“任课地点”栏填写在线该示范课所在的平台名称，并在“必要说明”里，填写直播二维码或链接等完整信息（可提前生成直播二维码或链接的，请将完整信息直接填入“必要说明”；需开课前短期方可生成直播二维码或链接的，请先将沟通群号或二维码填入“必要说明”，并注明“直播信息须待开课前提交”，并在开课前至少提前 2 天报送教学质量监控处汤小乐老师，手机 18267883558，邮箱 990063578@qq.com）；

②讲座与研讨：在“任教课程”栏填写“在线教学设计与实施”，“课题”栏填写本次讲座与研讨的主题。形式可为线上或线下，若为线上形式，参照第①点的“任课地点”和“必要说明”填写完整的网络平台信息；

2. 报送时间：截止 2020 年 4 月 27 日（第 11 周周一）上午 11 点。

三、示范课整体评价

本学期示范课仅对系部（二级学院）活动组织进行评价，评价定级 A 或 B

即为 10 分，C 为 6 分，D 为 4 分。评价指标如下：

表 1 2019-2020 学年第二学期示范课评价指标表

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	评价等级			
				A	B	C	D
活动组织	50	方案设计精心，材料规范齐备	0.20				
		整体运作有序，环节安排得当	0.25				
		教师参与积极，教学评议中肯	0.25				
		活动效果明显，教学借鉴性强	0.30				
评价得分							

注：评分 ≥ 45 为 A， $45 < \text{评分} \leq 41$ 为 B， $41 < \text{评分} \leq 35$ 为 C，评分 < 35 为 D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若系部（二级学院）同时选择两种形式组织开设，可视为多开设 1 次示范课，按 2020 年度系部（二级学院）绩效考核指标体系（教学督导考核--加分项）规定处理。

教学质量监控处

2020 年 4 月 17 日